

股票代码：600893

股票简称：中航动力

公告编号：2016-53

中航动力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筹划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进展暨第二次延期复牌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中航动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正在筹划非公开发行股票事宜，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经公司申请，公司股票自 2016 年 10 月 11 日起连续停牌 10 个交易日，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6 年 10 月 10 日发布的《中航动力股份有限公司停牌公告》（公告编号：2016-39）。2016 年 10 月 17 日，公司发布了《中航动力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筹划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停牌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6-43）。2016 年 10 月 24 日，公司发布了《关于筹划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进展暨延期复牌的公告》（公告编号：2016-44），经公司申请，公司股票自 2016 年 10 月 25 日起继续停牌不超过 5 个交易日。

一、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的进展情况

停牌期间，公司及相关中介机构一直在紧张、有序地积极推进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的相关工作（包括但不限于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方案设计、预案编制、募集资金运用可行性分析、主管部门沟通、中介机构尽职调查等事宜）。

二、延期复牌的原因

根据国家国防科技工业局发布的《涉军企事业单位改制重组上市及上市后资本运作军工事项审查工作管理暂行办法》（科工计[2016]209 号）第二十条的规定，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行为应事先履行规定的军工事项审查程序。

目前，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涉及的军工事项审查事宜尚在与主管部门沟通过程中，尚未取得主管部门的审查意见。

三、延期复牌的董事会审议情况

2016 年 10 月 28 日，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筹划

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延期复牌的议案》，同意公司根据《上市公司筹划重大事项停复牌业务指引》第二十五条的规定，向上海证券交易所申请延期复牌，公司股票自 2016 年 11 月 1 日（星期二）起继续停牌。若公司在继续停牌的截止日前披露本次非公开发行的方案，公司将申请提前复牌。

四、预计复牌时间及继续停牌期间的工作安排

为了保证公平信息披露，维护投资者利益，避免造成公司股价异常波动，公司根据《上市公司筹划重大事项停复牌业务指引》第二十五条的规定，向上海证券交易所申请延期复牌，公司股票自 2016 年 11 月 1 日（星期二）起继续停牌，继续停牌时间不超过 20 天。

公司股票继续停牌期间，公司将加快推进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的各项相关工作，并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要求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每五个交易日发布一次有关事项的进展情况。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尚存在不确定性，敬请投资者关注相关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为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有关公司的信息以前述媒体刊登的公告为准。

特此公告。

中航动力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6 年 10 月 28 日